

□ 首席记者 陈颖婷

凌晨时分，人们酣睡之际，松江区一小区突发火灾，多辆电动自行车及新能源轿车接连起火，现场浓烟滚滚……此次火灾因何引发？飞线充电？电动车乱停乱放？电池存在隐患？经过消防部门勘验，竟然是烟花惹的祸。邻里间的纠纷一触即发，所幸“三所联动”机制下，相关工作人员准确释法说理，成功化解了矛盾。

燃放烟花致失火，损害赔偿如何担

2 月 25 日凌晨，岳阳街道高乐小区一幢楼的居民还在梦乡中，突然被窗外的火光惊醒，同时，户外传来一阵阵异响声，经查看发现该楼道门口发生火灾，电瓶车和一辆轿车正在燃烧，浓烟缭绕。

接到报警后，消防部门派出消防救援人员到场处置，明火被扑灭。经现场排查发现，此次火灾造成居民张某在楼道门口停放的两辆自行车、三辆电动车、一辆小轿车烧损烧毁，楼道门口东侧建筑墙面及居民窗户受到损害，所幸无人员伤亡。

经消防人员查看火灾现场监控、相关技术鉴定及询问，认定火灾起因是该楼住户李某在楼道门前燃放烟花时，因害怕“加特林”烟花将其丢至地面，导致“加特林”烟花溅到旁边盖着防雨车罩且正在充电的电动车，引发火灾。

“三所联动”有实招，案结事了齐“灭火”

为有效防止矛盾激化，高乐居委会提请启动“三所联动”机制，会同司法所、社区法律顾问、派出所、居委会、物业等人员针对民事责任方面共商解决方案，并向当事人进行情况了解、细致沟通。李某表示，此次着火并非自身故意，只是因为燃放烟花时太害怕，一不小心没有控制住，才导致火灾。张某则深感气愤，认为李某没有在安全地段进行烟花燃放，导致自己的多辆电动车和轿车都受损，给生活造成极大不便。

在调解现场，调解员先对双方当事人进行适时劝导，表示既然消防人员已经认定了失火原因，责任方明确，且大家都是楼上楼下邻居，希望双方能够就民事赔偿部分尽快达成一致，恢复正常生活秩序。

司法所工作人员及村居法律顾问则通过普法宣传和案例释法，逐步打开当事各方的心结。村居法律顾问表示，根据《民法典》，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造成损害的，应当承担侵权责任。具体损

夏季高温，火灾风险大。火灾往往会造成不可预估的损害，因此需要多方配合，共同预防、解决因火灾引起的纠纷。凌晨时分一小区突发火灾，多辆电动自行车及轿车起火，如何赔？电瓶车改装大功率电池后着火，烧毁五十多辆电动自行车，车主无力赔偿……近年来，上海各基层政法机构启动联动工作机制，帮助居民通过合法合理的途径解难纾困，将矛盾及时、有效化解。

『三所联动』齐灭邻里『心头火』 竟是烟花惹的祸 凌晨楼道突发火灾

失的计算方式应当按照《民法典》第一千一百八十四条，即侵害他人财产的，财产损失按照损失发生时的市场价格或者其他合理方式计算。工作人员向李某解释：“对于这次火灾为他人造成的财产损失，你应负相应的赔偿责任。”

李某表示对此次火灾的引发深感抱歉，同意承担相应的损失。张某见对方态度诚恳，表明经过对受损的两辆自行车、三辆电动车、一辆小轿车的发票金额和定损折旧等情况考虑，愿意作出适当让步，将赔偿金额总共定为 8 万元整。最终，双方顺利达成调解协议，并现场及时履行。最后，社区民警还对李某进行了警示教育。

【调解心得】

处理此类火灾纠纷，明确责任方是基础和关键。由于火灾往往容易造成不可以预估的损害，因此需要多方配合，共同解决。一是要按《民法典》中侵权损害赔偿的规定，对当事人进行说法明理，明确有关人员的法律责任；二是要在最短的时间做好应急预案，解决民生问题；三是要根据案件事实和消防认定情况来正确判断事故责任方；四是要注意当事人的情绪变化，做好安慰、疏导和帮困工作，防止事态恶化；五是要做好回访跟踪工作，督促当事人及时、全面履行调解协议。

本案矛盾纠纷的顺利解决，得益于“三所联动”机制的深化运用，在此过程中坚持以人为本，兼顾实情和人情，帮助居民通过合法合理的途径解难纾困，将矛盾及时、有效化解，浇灭邻里之间的“心头火”。

□ 记者 章炜

电瓶车改装大功率电池后着火，火势在停车棚中蔓延，一连烧毁了五十多辆电动自行车……一边是等着赔偿的车主们，另一边是经济拮据引起火灾的外卖哥，如何让事情顺利解决？

烧毁五十多辆电动车 外卖小哥改装『大电池』

他经济拮据无力赔偿，怎么办？

改装电动车引发着火

2023 年 11 月的一个凌晨，位于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的一处停车棚发生火灾，过火面积约 56 平方米。经司法鉴定，这起火灾共造成财产损失 11 万余元。

租住在涉案车棚旁小区内的小许，平时以送外卖为生，主要交通工具是一辆电动自行车。为了增加里程数，小许给电动车换了个大功率的电池。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，禁止单位和个人在非机动车上加装蓄电池、电动机等动力装置，更换不符合出厂额定电压的蓄电池或者擅自更换电动机等动力装置。

还没起床的小许听说车棚着火了，担心与自己更换电池有关，赶紧下楼查看。现场一片狼藉，包括他的车在内的 50 多辆电动自行车被烧得面目全非。根据奉贤区消防支队的事故认定，无法排除小许电动车的电池热失控引发火灾的可能。

青村镇司法所工作人员约谈小许后，小许承认在充电过程中违规更换涉案车辆电池，存在过错。但自己并未购买车辆保险，无法获得理赔，加上每月工资仅

6000 多元，除去房租及必要生活支出外所剩无几，只能拿出 2 万元赔偿款。第二天，车主们找到青村镇司法所，想请司法所出面协调解决后续赔偿事宜。

“根据小许提供的银行流水，除去日常的生活开销，确实没什么赔偿能力。”青村镇派出所民警黄弋赟了解情况后说。

“类似这种火灾受损案例，第一是要尽快确定每一位车主的损失金额。另外，能不能尝试让第三方先行向受灾户垫付款项呢？比如车棚的相关建设单位、管理方等。”奉贤新城人民法庭副庭长张晓燕说。

建设方先行垫付赔偿

经过司法所做工作，车棚建设单位愿意先行垫付车主们的损失，以解燃眉之急。“我们愿意承担社会责任先行垫付。但我们不是侵权主体，先行垫付之后，如何向小许追偿？”车棚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很是担心后续引发二次纠纷。

在青村镇的“奉法客堂间”里，司法所、人民法院、公安、律所、车棚建设单位等相关人员聚在一起，商讨下一步解决方案。经过近三小时的沟通，初步的处理思路有了：司法所和公安机关负责落实细化每名车主的损失金额；人民法院指导建设单位和车主进行调解，并引导小许作出还款承诺，固定证据链；律师现场协助法官，为车主们提供法律咨询……“三所一庭”成员单位各司其职、相互配合，为车主们架起权利保护“屏障”。

几天后，青村镇司法所联合相关单位召开会商会议，准备签订调解协议。“协议中应约定好该笔赔偿系最终的赔偿数额。每名车主的损失，可以在评估报告的基础上，由各车主拿出车辆购买发票确定。对于车棚建设单位的顾虑，可以在协议中明确垫付的性质，保留其向小许追索的权利。”张晓燕对调解协议逐条进行指导。

小许在现场人员的见证下签订了还款承诺书。有了调解协议和承诺书，车棚建设单位悬着的心放下了，及时将赔偿款汇入了车主账户。赔偿到位之后，张晓燕和同事们关注着车棚重建事宜。法官助理配合涉案居委会开展了系列法治宣传活动，向居民们普及电动车改装的法律风险。一个月后，改建后的车棚重新投入使用，数台充电设备、灭火器、探头配置到位，安全使用规则张贴在醒目位置，一切又恢复了往日的井井有条。